《活在课堂里》读书心得

陈雅媛 礼河实验学校

这学期我们研读了李政涛教授的《活在课堂里》一书。时常在想，教师与一般职业的确是不同的，因为大多数职业一般是需要从业者个人努力从而求得成功，只要从业者个人业务熟练，技艺精湛，对待工作认真勤恳，必然会有所收获。然而教师职业的成功与否指向者并不是教师自身，而是学生，是另外一个个独立于教师之外存在的个体，教师无法包揽代替这些个体的态度、想法、情感等，而教育并非万能。

我们教师既不是裁缝，不是理发师，也不是牙医，是教育工作者，我们要改变的不是儿童的外部，不是装饰儿童，而是改变儿童自身。我们用语言来影响他，用环境来培养他，用活动来培养他，但就是没有办法像裁缝、理发、做牙那样地对儿童剪裁、修剪、打磨，我们所做的，全都要通过儿童自己去最后完成，这似乎有点无奈。”这无奈应该困扰过许多老师，尤其是当我们在面对传统意义上的“坏学生”“差生”时，这种无力之感尤为沉重，这时我们往往会抱怨教育的苍白，学生的品性，然而郭教授却认为这更证明了“生本教育”理念的重要性。他认为正因为“我们所做的，全都要通过儿童自己去最后完成”，因此“一旦我们醒悟这一过程的必然性，就会明白教育过程的主人和主力，原来是儿童自己，我们只不过是儿童自主发展的服务者和仆人。我们必须一切为了儿童，高度尊重儿童，全面依靠儿童。否则，我们的教育工作就会做不对、做不好、做不了了。”我觉得这也许就是教育家之所以成为教育家的缘由吧。教育家是智慧的，他不会被无力与苍白压倒，他会努力寻求问题解决的方法，不断探索总结，就算是逆境，也要开拓出一片希望的曙光之路，而不是怨天忧人。

翻阅着这本书，感受着教育的神奇，不是人人都可以成为教育家，但教育家的智慧可以感染人，改变人的认识。必须先有“形而上”的意识形态的改变，方才能够指导日常的教育教学工作,粗浅地谈谈我的几点认识吧:

为学生的设计真正把师本和生本分离出来,我们首先需要解决的，是了解为教师的设计和为学生的设计是不同的，两者有着巨大的差异。我认为，为教师的设计和为学生的设计并不完全矛盾。所谓的为教师的设计即一切指向教师，以方便教师教为主旨，以教师对教学内容的认识为主的设计;而为学生的设计则在这一基础上将学生的认识水平、思考方式等等考虑进去，从而对设计进行调整，使其更适合儿童学的设计。郭教授赞同为学生的设计，因为学生是教育过程的终端，是教育过程中的重要资源，是一个个生命实体。

作为教师，备课是日常教育教学工作中非常重要的一个环节。如果去询问一个教师“你会备课吗?”，可以说是一种侮辱，备课是教师的基本技能。然而看了上文郭教授的这段话，我们不妨再问问自己:“我会备课吗?”我们的备课多考虑的是自己怎样教还是学生怎样学?我们在备课的过程中是否只关注了自己和文本，而忽略了学生的情感、态度、认识的基础等等?说到这里，又想起了沈大安的一段话:有人说教师解读文本，要有普通读者、教师、学生三种身份，我觉得说得很好。毕竟，教师读文本是为教学服务的。所以，我们在阅读文本时必不可少的一步是换位思考:如果让孩子们来读这个文本，他们会怎样解读?他们有哪些不懂的地方?他们会提出什么问题?他们会误读吗?如果发生理解错误，我们怎么去引导?

新课程标准中提出“课堂要以学生为主体”，这并不是一句空洞的口号，如果在备课时遵循“为学生的设计”这一原则，课堂自然会以学生为主体，也只有这样，我们才能说是真正学会了备课。

教育总是要对人进行限制的。在某种意义上，甚至可以说，教育就是限制。教育在给人以限制的时候，同时也要给人以自由，好让他们用自身的内存、自身的自然物，去获得外部的知识、外部的自在物。初看起来，这两段话是矛盾的，细究一下，其实并不，关键在于处理好自由与限制的度。教育是限制，郭教授举了一个学单词的例子:看到一个单词，我们要学生按照人类的规范去读它和理解它。我们要让学生去认识和掌握人类认识的一切有用的东西，要适应人类的社会生活，这就需要有某种制约。教育要给人以自由，郭教授举了一个更为形象的例子:插秧与抛秧。与插秧讲究整齐、细密相比，抛秧无疑是自由的，随心所欲的。不再需要规范，那样随意地一抛一撒，任它落于何处，任它东倒西歪，然而带来的却是丰收。这看起来不是很奇怪吗?其实，这不正是因为插秧过多地限制、束缚了秧苗，而抛秧则给了秧苗自由生长的空间吗?那么到底如何处理这个度?我认为还可以用插秧与抛秧的例子来谈。抛秧固然是自由的，然而这个自由依然是相对的一-你抛撒的范围应该是在你的这一片水田之内，而不是信马由缰，海阔天空。这一片水田就是限制，在限制的范围内给予最大程度的自由。延伸到课堂上，作为一个引导者，教师应该给予学生限制:不偏离文本与某一阶段应解决的问题或应习得得本领。而在此基础上，则应允许学生的讨论、争议以致与教师不同的见解，给其最大的思考、发言空间。掌握好自由与限制的度，往往能带来意想不到的惊喜。

我们的校长、家长，还有教师自己，一直以为教师做得多，是一种光荣传统，是服务充分的表现，教育质量会由此提高。然而，现实却使我们开始怀疑，今天我们是不是教得太多了。这段话可以说是一个颠覆性的认识了。一直以来，“春蚕到死丝方尽，蜡炬成灰泪始干”“任劳任怨的老黄牛”都是人们歌颂的教师形象，郭教授为什么提出这样的质疑呢?书中引用了两个故事。一个是广东茂名市南区公馆中心小学莫云老师的，他曾因工作繁忙采用过让学生课后辅导学生的方法，结果学生成绩优异，因为想更上一个台阶，第二年他更加勤奋，凡事亲力亲为，学生成绩反而退步了;他按自己的方案认真教导学生仪仗队操表演时，效果很不好，而放手让学生自己设计并采用其中一条方案后，学生获得了比赛第二名。另一个故事则是一位高中数学教师的，他在两个班上同样的课，第一课由于自己的失误只好请学生自学，第二节课由于吸取了教训，讲授十分顺利。然而令人大跌眼镜的是教学效果反馈考察，胜出的是第一个班!这一正一反两个故事的确会让我们发出如上文郭教授一样的感慨。由此，我不禁联想到老子“无为而治”的法则，老子强调治理天下要遵循自然的法则而不妄为，教育何尝不是如此呢?学做一个会“偷懒”的聪明人，并不是倡议我们做一个无责任心，凡事马虎的教师，并非将勤奋踏实与聪明对立起来。聪明地“偷懒”是让我们信任学生的自然学习能力与创造力，给学生展示才华的空间与舞台，是激发学生的潜能，让学生在参与、投入教育教学的过程中获得更深刻的情感体验，更牢固的知识技能。教师一个人的力量毕竟是有限的，然而一群人的力量是巨大的。“懒“能享福，但这懒，要偷得智慧，偷得巧妙，什么懒得，什么懒不得，这中间的的分寸就是智慧。

教师的“懒”往往能锻炼学生，造就学生。一个“懒”师，会把班级工作分成若干份，寻找若干个负责的学生，人尽其才，物尽其用，这样即算教师不在，学生自己也能将班级管理得井井有条;一个“懒”教师，会在课堂上抛出问题，等待学生的思考与解答，这样教师不用讲得那样辛苦，学生体会却会更深刻;一个“懒”教师，组织活动时会甘愿退居幕后，放手让学生“折腾”这样，教师间或充当“军师”或“裁判”的角色，学生的智慧、个性、创造力被激发……“懒”教师并不整天忙得像陀螺，却依然可以收获多多。反之，如果一个教师事事放不下，事事都要自己去操劳，结果不仅自己疲于奔命，学生也会在长期“保姆式”的教育方法中学会了被动地接受与等待。正如民间俗语所言“勤娘养个懒孩子，懒娘养个勤孩子”。

生本教育，一种美好而理想的境界，也许在日常的教育教学工作中，我们有很多时候忽视了这一理念，那就让它成为我们今后不断追求与努力的目标。